



## 通知公告

## 通知公告

您的当前位置：首页 > 通知公告

### 2024-2025学年第二学期机械与智能制造学院在籍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发布人： 发布日期：2025-05-16

为确保转专业工作的顺利进行，促进转专业的相关工作的进一步规范，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第41号令）、《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生普通本专科学生学籍管理细则》（中南林发〔2017〕106号）、《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生普通本专科生转学、转专业实施细则》（中南林发〔2017〕143号）的相关规定，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2024-2025学年第二学期机械与智能制造学院在籍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 一、申请转专业条件

##### 1. 转专业（转出）资格及要求(须符合下列至少一个条件)

（1）在申请转专业之前，文化课程总平均成绩属于本专业排名前10%者。

必备证明材料：学校或学院成绩管理部门证明。

（2）经学院、学校认可，学生确有某种兴趣和专长，转专业更能促进其学习者。

（3）学生（不包括不符合招生体检条件的新生和休学期间的学生）入学后发现某种病症或生理缺陷，经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学校医院复查，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本校其他专业学习者。

必备证明材料：①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带签字、公章的诊断证明；②学校医院带签字、公章的复查证明（证明材料上需有不能在原专业学习的字样）。

（4）经学院、学校认可，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或非本人原因，不转专业则无法继续学习者。

必备证明材料：与申请理由匹配的有效证明材料。

##### 2. 转专业（转入）资格及要求

（1）我校在籍的2023级、2024级本科生；

- (2) 原则上只接受理工科相关学院学生的转入申请;
- (3) 非理工科相关学院学生, 则只接受高考报名属于理科优秀考生;
- (4) 原则上所修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达到2.8及以上;
- (5) 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行为;
- (6) 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 身心健康。

3. 不予申请转专业条件 (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 (1) 本科三年级以上 (含2022级) 者;
- (2) 生源属于定向、委托或联合培养者;
- (3) 受警告及以上处分者;
- (4) 已有过一次转专业记录者;
- (5) 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规定不予转专业的;
- (6) 单独考试、单独录取的特殊招生类专业学生。

二、转专业 (转入) 考核办法

采用学生自主报名申请, 经过资格审查、考核、面试、公示等阶段, 最终确定转专业转入学生名单。

1. 资格审查

不符合本实施方案转入资格及要求的学生不接受其申请, 不能参加下一轮考核。

2. 考核方式

根据学生的“课程成绩”、“考试成绩”、“面试成绩”确定申请人的综合成绩。

申请人入校以来所修必修课成绩纳入课程成绩的计算范围, 课程成绩的计算方法为:

课程成绩=Σ (某门课程成绩×该课程学分) / Σ 课程学分

考试成绩为数学、英语综合考试成绩。

面试由转专业专家小组分专业组织进行, 满分100分。重点考核学生的学生的专业认识、专业潜质、综合素质。面试过程中, 每位专家独立评分, 最终面试成绩取平均值。

申请人的综合成绩构成: 课程成绩占比30%, 考试成绩占比 40%, 面试成绩占比 30%。

最终录取名单根据上述综合成绩按各年级各专业排名确定。

三、学生申请转专业的程序及日程安排

1. 转出工作流程

- (1) 2025年5月16日, 在学院网站 (或通知公示栏) 上公布学院转专业实施方案。

(2) 2025年5月16日至5月19日，学生本人提出异动申请，并在所属学院填写《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见附表二）、申请书（手写）及必备证明材料，经年级辅导员、班主任、系主任签字后（均在申请书上签字）交至东园校区逸夫楼辅导员办公室，申请截止时间：2025年5月19日上午10:00。注：若无必备证明材料或有作假行为均视为无效申请。

(3) 2025年5月20日，经学院院务会研究同意转出原专业学生名单并签署意见后报拟转入学院，由拟转入学院根据转专业的报名资格条件，对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资格审查。每个学生只能申请一个转入专业。

## 2. 转入工作流程

(1) 2025年5月19日至5月20日，学生本人将申请表、成绩单及其它申请材料交东园校区逸夫楼308黎老师（2023级能源与动力工程、2023级新能源科学与工程、2023级森林工程）、逸夫楼307谢老师（2023级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2023级智能制造工程、2023级车辆工程）逸夫楼308吕老师（2024级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2024级智能制造工程）、逸夫楼307陈老师（2024级能源动力类、2024级车辆工程、2024级森林工程）处，进行资格审查。

(2) 2025年5月21日至5月23日，将报名资格审查通过的名单在学院网站（或公示栏）上进行公示。

(3) 2025年5月27日至5月29日，公示无异议后，学院将组织各专业专家小组进行面试考核，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4) 考核通过名单经学院院务会研究同意后，于2025年6月6日前将所有申请转入学生的资格审查情况和考核情况汇总，填写《各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考核情况汇总表》，将电子文档及签字盖章的纸质材料，连同学生的《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报送教务处。

四、本方案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联系人：钟老师

咨询电话：0731-85623381

邮箱：846551896@qq.com

机械与智能制造学院

2025年5月12日

相关附件下载：[附件一：各学院各专业转出和转入学生控制名额、条件等情况汇总表（机智学院2024-2025-2学期）.xlsx](#)

[附件二：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xlsx](#)

友情链接：[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 [机械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 [新华网](#) | [人民网](#) | [中青在线](#) | [红网](#)

湖南省长沙市韶山南路578号 邮编：410004 电话：0731-85623381

湘ICP备09017705号 湘教QS4\_201212\_010022

